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

类别：B

签发人：王润军

宝金政函〔2023〕66号

对市十三届政协二次会议第 227 号 提案的答复函

王晓燕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改造宝鸡大剧院路南河堤路的提案》（第 227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将渭河市区段打造成江河安澜、碧水畅流的安全行洪通道、自然生态廊道、共享健康的文化休闲慢道、高质量发展的生态活力滨水经济带，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森林城市”、“联合国人居环境奖”等创建成果，持续打造最美渭河宝鸡生态名片。市政府决定，从 2023 年到 2025 年底，实施宝鸡市渭河市区段堤防加固及生态治理工程，按照“堤固、路通、水清、岸绿、景美”治理目标，拟对渭河左岸上起宝鸡峡渭河大桥、下至虢镇大桥段共 32.47km，右岸上起宝鸡峡渭河大桥、下至伐鱼河入渭口段共 38.96km 堤防进行加固改造，打通堤顶堵点，实现渭河市区段堤顶全线贯通，并建设无障碍慢行系统。项目计划实施后堤顶道路将加宽至 12.5m，从迎水

侧到背水侧依次为：骑行步道宽 6m，慢跑步道宽 4.5m，绿化带宽 2.0m。

目前，市政府已安排由市水利局牵头组织相关单位，初步形成“一轴、两带、五篇”的设计方案，目前渭河市区段堤防加固及生态治理工程项目正在完善项目前期各项手续，项目实施后渭河河堤路品质将大幅度提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区将积极做好环境保护等工作，同时安排区林业（水利）局、陈仓镇政府等相关单位在项目实施前做好辖区河堤路的日常巡查、绿植修剪管护等工作。

感谢您对我区城市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特此复函。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

2023年5月18日

（联系人：张孝军 电话：3520566）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市政府督查室。